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3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6日以电话、短信等方式通知，并于2023年4月17日在公司5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肖体喜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监事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2023年营业收入目标为158,000.00万元；净利润目标为4,650.00万元。上述数据只是公司对2023年经营情况的一种预测，并不代表公司对2023年经营业绩的相关承诺，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22年度，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2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

司股东的净利润-109,931,896.40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97,080,441.91 元（母公司口径，下同），资本公积 903,773,944.85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00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156,456,342.90 元；本年度期末实际未分配的利润为 59,375,900.99 元。

2022 年由于受能源、化工原料等生产成本的上升，公司盈利能力下降，出现亏损；2023 年度有蚌埠光能项目的筹建、巴基斯坦项目的点火等存在较大的资金需求。基于上述原因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孙)公司 2023 年度融资额度暨公司为子(孙)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 2023 年年度项目建设情况、生产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的安排，为筹集公司发展所需资金以及防范公司经营风险，公司及子(孙)公司 2023 年度共计向相关金融机构、企业、个人等申请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融资额度，公司为子(孙)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租赁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含本数）的担保。本次授权生效期限为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及子(孙)公司 2023 年度融资额度暨公司为子(孙)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号：2023-004）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报》。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2023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80.00 万元，与上一期审计费用一致；对公司的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合计人民币 90.00 万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号：2023-005）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报》。

7、《关于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为公司及子（孙）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施卫东先生、公司董事俞乐先生、公司董事程英岭先生、公司董事张达先生、公司董事卫树云女士、公司董事黄小峰先生拟以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为公司融资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含本数）的担保，以上连带责任保证为无偿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也无需公司提供任何反担保，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有效期内、在担保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为公司及子（孙）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号：2023-006）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报》。

8、审议通过了《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能够客观全面地反映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依法运行情况，同时，公司已基本建立覆盖各营运环节的内控制度体系，能够防范和抵御经营过程中产生的风险，保证公司经营管理业务的正常运行和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2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依据充分，能够公允地反映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公告号：2023-007）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报》。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公司章程中增加党建工作内容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在公司章程中增加党建工作内容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号：2023-009）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报》。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及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的规定进行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解释的相关调整，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号：2023-010）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报》。

12、审议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全体监事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2 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22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号：2023-011)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报》。

二、备查文件

1、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17 日